

財團法人台中縣林賴足女士教育基金會
110 學年度國中工讀助學金申請辦法

資 格	1. 單親、失親或家庭突發變故之本校學生
	2. 品行端正
	3. 認真負責
工讀時數	需滿 50 小時(一學年)
工作內容	協助教務處資料處理
名 額	1 名
助 學 金	捌仟元
申請時間	110 年 9 月 1 日~15 日

財團法人台中縣林賴足女士教育基金會

國中工讀助學金申請表

學生姓名		出生日期	
就讀學校	福興國中	年級班別	
學校電話	04-7772009	學校統一編號	58809500
學校地址	彰化縣福興鄉員鹿路二段 270 號		

在學學生因單親或失親、家庭突發變故、家境清寒，致求學過程有所阻礙，得申請本項助學金，煩請班級導師代為詳實填寫申請之謝謝！

家庭狀況	稱謂	姓名	存歿	健康情形			職業	每月收入	備註
				正常	疾病	殘障			

申請事由： 負責老師： 負責老師手機：

檢附證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學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期成績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、低收入戶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特殊文件__
------	--